村民代表的职责和义务

村民代表的职责和义务执行党的路线，密切联系村民，参加村民会议，执行村民代表会议决议，配合村民委员会工作，检查村民委员会工作，报告会议情况，宣传政策职责和密切联系群众，积极参加会议，学习政策，完成工作，协助村民委员会工作，监督村干部行为义务。

村民代表的主要职责具体如下：

1、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村民自治章程，带头履行公民应尽的义务，维护村民的合法权益；

2、密切联系村民，及时反映村民的意见和建议；

3、按时参加村民代表会议，正确履行村民代表职责；

4、带头执行村民代表会议决议，维护村民代表会议的权威；

5、积极支持和配合村民委员会做好各项工作，动员村民完成村民委员会布置的工作任务；

6、监督检查村民委员会工作和村务公开落实情况；

7、向村民报告村民代表会议情况；

8、积极宣传，教育村民，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

村民代表的义务具体如下：

1、密切联系群众，真实地代表和反映自己所代表的村民的利益和意愿；

2、积极参加会议，遵守会议的各项规定，不断提高参政，议政的能力；

3、学习宣传和规范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教育和督促村民遵纪守法和依法履行应尽的义务，维护村民的合法权益；

4、带头执行村民代表会议的各项决定，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政策，法律和法规，带头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5、积极协助村民委员会工作，动员和教育村民自觉接受村民委员会的正确管理，主动参与农村社区建设和加入农村志愿者服务队伍；

6、监督村民委员会的工作和村干部的行为，能认真履行民主监督职能，支持和配合村民监督委员会开展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自治法》第八条 村民委员会应当支持和组织村民依法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和其他经济，承担本村生产的服务和协调工作，促进农村生产建设和经济发展。

村民委员会依照法律规定，管理本村属于村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引导村民合理利用自然资源，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

村民委员会应当尊重并支持集体经济组织依法独立进行经济活动的自主权，维护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和村民、承包经营户、联户或者合伙的合法财产权和其他合法权益。